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3日召开，我们作为司太立独立董事，对会议资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和事前认可，基于自身的独立判断，现就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转让持有仙居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我们认为：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我们已事前获取相关交易资料，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书，我们一致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根据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并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平等、互利的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

二、关于转让持有仙居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部分股权的议案

我们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交易对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公司本次交易定价依据根据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并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平等、互利的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

三、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已提供王洁云女士、刘鹏程先生的个人简历，我们在审阅前已经就相关问题向公司总经理进行了询问，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认为，王洁云

女士、刘鹏程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高管任职资格的规定，董事会聘任王洁云女士、刘鹏程先生为副总经理的审核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沈文文、谢 欣、杨红帆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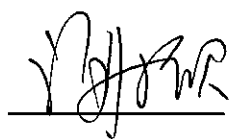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谢欣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谢欣' (Xie Xin),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沈文文

沈文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杨红帆

杨红帆